附件1

宁远县产业投资基金管理人招募评分细则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类别** | **项目** | **情况** | **标准分值** | **加减分** | **备注** |
| 1 | 标准化评分（最低不得分） | 基金管理数量 | 累计管理基金10支 | 10分 | 每少一支减1分，每多一支加1分，累计得分不超过15分 | 根据《合伙协议》、中基协的基金备案证明打分。 |
| 2 | 区域性产业基金管理数量 | 累计管理基金5支 | 5分 | 每少一支减1分，每多一支加1分，累计得分不超过8分 | 根据《合伙协议》、中基协的基金备案证明打分。 |
| 3 | 基金备案规模 | 累计管理基金备案规模20亿元 | 10分 | 每少2亿元减1分，每多2亿元加1分，不足2亿元按2亿元计算，累计得分不超过15分 | 根据《合伙协议》、中基协的基金备案证明打分。 |
| 4 | 基金投资规模 | 累计管理基金投资规模10亿元 | 5分 | 每少1亿元减0.5分，每多1亿元加0.5分，不足1亿元按1亿元计算，累计得分不超过8分 | 根据基金最新一期的审计报告打分。 |
| 5 | 投资项目数量 | 累计投资项目数量30个 | 10分 | 每少1个减0.3分，每多1个加0.3分，累计得分不超过15分 | 根据基金最新一期的审计报告、企业信息公示系统的查询情况打分。 |
| 6 | 投资项目业绩 | 投资项目完成IPO（仅限于沪深京交易所）2个 | 5分 | 每少1个减2分，每多1个加2分，累计得分不超过8分 | 根据项目IPO的发行说明书打分。 |
| 7 | 在管基金业绩 | 在管基金平均业绩年化收益率8% | 5分 | 每低1%减0.5分，每高1%加0.5分，不足1%按1%计算，累计得分不超过8分 | 根据基金最新一期的审计报告打分。 |
| 8 | 招商能力 | 完成招商落地项目5个 | 10分 | 每少1个减2分，每多1个加2分，累计得分不超过15分 | 根据招商落地项目的案例说明、企业信息公示系统的查询情况打分。 |
| 9 | 储备项目数量 | 储备项目10个 | 5分 | 每少1个减0.5分，每多1个加0.5分，累计得分不超过8分 | 根据储备项目出具的落地意向函打分。 |
| 10 | 实缴资本 | 实缴资本5000万元 | 5分 | 每少500万元减0.5分，每多500万元加0.5分，累计得分不超过8分 | 根据管理人最新一期的审计报告打分。 |
| 11 | 专家评审 | 团队资质 | 取专家评审平均分值 | 5分 | 最高为标准分 | 主观评分。 |
| 12 | 产业资源 | 5分 |
| 13 | 基金方案 | 20分 |

附件2

宁远县产业投资基金管理人申报资料

附件2-1

宁远县产业投资基金管理人申请材料目录

一、宁远县产业投资基金管理人申报表（附件2-2）

二、申请机构基本情况介绍及管理团队情况（附件2-3）

三、申请机构及管理团队投资情况表（附件2-4）

四、申请机构管理基金情况表（附件2-5）

五、申请机构储备项目情况表（附件2-6）

六、关于宁远县产业投资基金管理人的承诺函（附件2-7）

七、相关附件

（一）申请机构营业执照、章程或合伙协议、中基协管理人登记证明、实缴证明、法定代表人身份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最近2年审计报告、最近3个月社保证明、权威榜单荣誉证明材料、自持或租赁办公场地证明材料

（二）申请机构的风控制度、财务管理制度、投资决策制度

（三）申请机构及其高管近三年无行政主管机关或司法机关处罚的不良记录证明或承诺函

（四）申请机构过往所管理政府或国有企业出资基金招商、返投情况说明

（五）申请机构管理的基金规模证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产品备案函，基金合伙协议

（六）申请机构储备投资项目出具的落地意向函

（七）申请机构管理的县市区及以上政府出资引导基金或国有企业平台出资基金的证明

（八）申请机构所管基金或出资子基金投资企业上市（或参与上市公司定增投资）证明

（九）申请机构所管理基金或出资子基金已投拟上市企业证明，或申请机构现有储备拟上市企业证明，如与拟上市企业签订的投资意向书或尽调报告等

（十）产业基金管理方案，包含但不限于整体架构、投资策略、投资运作、决策机制、投后管理、退出机制、收益分配、风险防范措施、容错机制、沟通服务安排等

（十一）申请机构累计管理基金最新一期的审计报告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十二）申请机构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材料

附件2-2

宁远县产业投资基金管理人申请表

|  |  |
| --- | --- |
| **申请机构名称** |  |
| **申请机构注册地址** |  |
| **申请机构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  |
| **申请机构股东（合伙人）及持股比例** |  |
| **申请机构联系人/****联系方式** | 姓名： | 职务： | 办公电话： |
| 手机： | 传真： | 电子邮件： |
| 通信地址： |
| **曾管理基金情况** | 累计管理数量 个 | 累计管理规模 亿元 |
| **曾投资项目情况** | 累计项目数量 个 | 累计投资金额 亿元 |
| **登记情况** | 申请机构是否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管理人登记且无异常信息（或异常情形已整改）是　□ 否　□ |
| 法定代表人签字 　　　　　　　　　　　 申请机构盖章  |

注：数据截止时间为2024年7月底

附件2-3

宁远县产业投资基金管理人基本情况及

高管团队介绍

一、申请机构基本情况

1.基本概况

机构名称、组织形式、法定代表人、注册资本、实缴资本、营业地址、历史沿革等基本信息；

2.股东（合伙人）的基本情况及变动历史

（1）现有股权（合伙人）情况介绍；

（2）历次出资变动。

3.人员配置情况

产业基金管理团队人员配置安排。

二、拟组建产业基金的投资管理团队情况

1.投资管理团队组织架构；

2.主要投资管理团队：

（1）主要团队成员介绍（包含时间的工作履历、工作关系所在单位、教育背景、当前管理基金情况）；

（2）管理团队及成员作为牵头投资人的投资项目列表及团队成员个人发挥的作用；

（3）团队基金从业证明。

附件2-4

申请机构及管理团队投资情况表

申报机构名称（盖章）：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项目所在市区 | 所属行业 | 投资时间 | 投资方式 | 投资金额（万元） | 占股比例（%） | 是否计入基金返投项目 | 是否上市（IPO、港股和境外主流交易场所）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件2-5

申请机构管理基金情况表

申报机构名称（盖章）：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基金名称 | 基金成立时间 | 基金类型 | 备案编号 | 基金规模 | 基金实缴金额（万元） | 基金已投金额（万元） | 是否是政府或园区平台公司出资基金 | 是否属于国家或省级政府引导基金 | 返投要求 | 返投完成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件2-6

申请机构储备项目情况表

申报机构名称（盖章）：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项目所在市区 | 所属行业 | 拟投金额（万元） | 占股比例（%） | 是否符合返投认定 | 是否属于拟上市企业 | 是否为所管其他基金已投项目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件2-7

关于设立宁远县产业投资基金的承诺函

宁远县产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贵公司委托湖南省股权投资协会发布的《宁远县产业投资基金管理人招募公告》，我司已详细阅读，完全认可公告的所有要求并申请参与基金管理人遴选。关于设立宁远县产业投资基金的相关事宜，我司特承诺如下：

一、基金管理公司和宁远县产业投资基金设立承诺：

我司承诺在此次遴选通过后，根据双方协定，高效完成基金协议签订、基金工商登记注册以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产品备案等相关工作。

二、提交材料真实性的承诺：

我司郑重承诺参与此次遴选所提交的所有材料均真实有效，如经贵司核实存在虚假且造成其他后果的，我司愿意承担一切责任。

三、关于高管团队承诺

1.无重大违法行为承诺：

我方确认，提交的相关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所代表的团队，在过去三年内无任何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记录，包括但不限于违反证券法律法规、资产管理规定、商业道德等。我们承诺将持续保持团队的纯洁性和合规性。

2.核心成员锁定承诺：

产业基金合伙协议将明确约定对基金管理团队的核心人员进行锁定。锁定期内，核心成员将稳定服务于产业基金，不得参与其他可能损害产业基金利益的活动。产业基金存续期内，若因特殊原因需进行人员调整，新补充的成员必须满足原核心成员所具备的专业资格和经验要求，并经过严格的审核程序。

3.投资进度与锁定期管理：

在产业基金投资进度完成70%之前，被锁定的管理团队核心成员不得募集、管理相同投资领域、相同地域、相同投资阶段和相同投资策略的其他基金，以确保产业基金能够专注于既定投资策略，避免利益冲突和资源分散。

四、其他

除以上承诺外，《宁远县产业投资基金管理人招募公告》中涉及对我司的其他相关要求，我司均无异议，并全面接受。

承诺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时间： 年 月 日